

## 財團法人台灣晶技教育基金會 國立臺灣大學應用力學研究所獎學金設置要點

一、設置宗旨：台灣晶技(TXC)是一家專業的石英頻率控制與感測器元件設計及製造公司，為鼓勵臺大應力所優秀學子，投入頻率控制與感測器元件工程領域之研發，增進產業與學術界之互動，並為業界培養跨領域整合之工程人才，特設立此獎學金。

二、獎學金名額：2名。

三、獎學金金額：每名新台幣30,000元。

四、申請資格：

- (1) 國立臺灣大學應用力學所碩士班二年級(含)或博士班二年級(含)以上之在學學生(在職生除外)。
- (2) 未受領其他有約定就業、實習等附帶服務義務之獎助學金者。
- (3) 申請前一年度學業成績平均80分以上，且無任何一科不及格。
- (4) 研究主題需與下列技術主題，至少一項相關：壓電頻率控制元件、感測器元件與系統應用、微機電元件與系統應用、振盪器電路設計與應用、感測器電路設計與應用、電子封裝技術、化學與材料分析技術等。

五、申請期限：每年9月15日起至該年10月15日止。

六、繳交證件：

- (1) 獎學金申請表。(如附件)
- (2) 前一學年度成績單正本一份。
- (3) 指導教授推薦函一份。
- (4) 研究計畫(格式不拘，以能完整清楚說明研究題目及預期成果為原則)。
- (5)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如學校獎懲證明、參與競賽、發表論文等，此項為非必要)。

七、申請方式：相關證件請逕寄或送至國立臺灣大學應用力學研究所。

八、評選方式：經臺大應力所學務委員會審核決定推薦名單後，由臺大應力所評選教授與台灣晶技教育基金會代表，共同決定獲獎名單。

九、頒發方法：

- (1) 上學期結束前，台灣晶技教育基金會安排獲獎同學至台灣晶技參訪，並由台灣晶技教育基金會頒發 50% 獎學金給獲獎同學。
- (2) 下學期結束前，台灣晶技教育基金會安排獲獎同學至台灣晶技報告獲獎同學的研究成果，並由台灣晶技教育基金會頒發其餘 50% 獎學金給獲獎同學。

十、本獎學金設置要點，經台灣晶技技術委員會通過後發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十一、其他：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之處，由本基金會代表解釋之。

**財團法人台灣晶技教育基金會臺大應力所獎學金申請表**

申請人		性別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份證號	
年級與學號		指導教授	
戶籍地址	□□□□□		
通訊地址	□□□□□		
聯絡電話		手機	
e-mail			
<b>申 請 人</b>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受領其他有約定就業、實習等附帶服務義務之獎助學金			
簽章		日期	
<b>審 核</b>			
資料檢核	<input type="checkbox"/> 前一學年度成績單正本一份		
	<input type="checkbox"/> 指導教授推薦函一份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有利審查之資料(非必要)		
<b>審核結果</b>		<b>批示</b>	

註：1. 「審核」框內欄位為評審單位填寫。

2. 申請人研究成果之智慧財產權歸屬不受此獎學金影響。